

证券代码：873365

证券简称：浙罗托克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5 人

2020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24 人

2020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3 人

2020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6,376.52 万元

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996.83 万元

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039.12 万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 家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0 家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F51	批发和零售业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15	制造业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39	制造业
C34	制造业
C40	制造业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929.50 万元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991.79 万元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 3 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于志强，2005 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2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累计80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力，2015 年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5 年7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累计2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筱淇，2018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9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报告复核，2018年7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8家，挂牌公司24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1）审计收费 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 万元。

上期（2020）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该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级别、

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与原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拟聘任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了一致意见。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者占本次会议表决权总数的 100%。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的议案》。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